

柳州市鹿寨 生态环境局文件

鹿寨环发〔2020〕2号

关于调整领导分工的通知

各股、室，鹿寨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局领导班子研究，决定对局领导成员分工进行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分工通知如下：

罗凌基（局长）：主持鹿寨生态环境局、鹿寨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全面工作。

钟燕明（副局长）：协助局长负责业务综合工作、应对气候变化、主要污染物减排、固体废物、辐射安全污染防治、建设项目环评管理及服务等方面工作。分管综合股。

韦佳（大队长）：协助局长负责局行政处罚、行政复议、行政应诉、行政强制、安全生产、反恐及维稳、环境应急、生态环境保护督查问题整改等工作。分管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法制中队、执法一中队、执法二中队。

覃彩兰（副大队长）：协助局长负责全县水、土壤、大气、光、噪声污染防治、农村环境保护及农业面源污染防治

工作。分管污防股工作。

计巧姑（副大队长）：协助局长负责机构编制、人事、财务、绩效考评、党建、意识形态、扶贫、统一战线、精神文明建设、生态环境保护宣传等工作。分管局办公室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综合执法中队。

柳州市鹿寨生态环境局

2020年12月11日



信息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报：柳州市生态环境局

柳州市鹿寨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0年12月11日印发
